证券代码: 839020

证券简称: 剑桥涂装

主办券商: 东海证券

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如下: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如剑、陆德琴 2017 年度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8,500.00 万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如剑直接持有公司 73.90%的股份,陆德琴直接持有公司 5.14%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且张如剑担任公司董事长,系公司董事,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相关决策有重大影响;张如剑和陆德琴是夫妻关系。故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8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如剑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该议案尚

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如剑	江苏省盐城市亭 湖区环城南	-	-
陆德琴	江苏省盐城市亭 湖区环城南	_	_

(二) 关联关系

张如剑直接持有公司 73.90%的股份,陆德琴直接持有公司 5.14%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且张如剑担任公司董事长,系公司董事,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相关决策有重大影响;张如剑和陆德琴是夫妻关系。故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在偶发性关联交易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对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责任、发生额等事项予以明确约定。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且未收取任何担保费用,本次借款主要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要的流动资金。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的《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